

郡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審計委員會執行情形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1.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2.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3. 審閱並討論財務報表與會計相關政策。
4. 相關法規遵循。

本公司於114年共召開5次審計委員會(第二屆第七次到第十一次)，運作情形如下：

114年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6 第二屆第七次	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虧撥補案。 三、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四、私募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五、訂定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相關事項案。 六、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訂定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之期間暨受理處所案。 七、擬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八、重要子公司虧損已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九、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十、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查決議
114/5/9 第二屆第八次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查決議
114/8/7 第二屆第九次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二、本公司2024年永續報告書案。 三、本公司與100%持股之子公司福泰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簡易合併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查決議
114/11/6 第二屆第十次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查決議
114/12/16 第二屆第十一次	一、本公司115年內部稽核年度計畫案。 二、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三、修訂「公司章程」案。 四、本公司擬終止「高雄市楠梓區翠屏二小段1、1-1、1-2、1-3、1-4、1-5、1-6、1-7、1-60、1-61地號等」合建契約。 五、本公司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及獨立性評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查決議

本公司114年度審計委員會出席會議情形：

成員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李孟修	5	5	100%	現任(第二屆)審計委員 113年2月29日新任
委員 (獨立董事)	林耀文	5	5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陳佳煒	5	5	100%	